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北京市西城区教育委员会是根据《中共北京市委办公厅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北京市西城区党政机构调整设置方案〉的通知》精神组建，隶属于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北京市西城区教育委员会 (事业本级)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二）人员构成情况

事业本级无人员。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14961.5万元，比上年减少16880.77万元，下降53.01%。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4932.05万元，比上年减少16780.48万元，下降52.91%。

1.财政拨款收入14932.05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920.05万元，占收入合计的99.9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8%。

## 图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4932.05万元，比上年减少16780.48万元，下降52.91%，其中：项目支出14932.05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932.05万元，比上年减少16780.48万元，下降52.91%。主要原因：2023年拨付北师大系统学校办学经费17746万元。因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和北京师范大学共建教育现代化试验区合同到期2024年无此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920.0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14920.05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99.9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2024年度年初预算14566.87万元，2024年度决算14920.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42%。

其中：

“普通教育”2024年度年初预算14566.87万元，2024年度决算14920.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42%。主要原因：市级转移支付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0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其他支出12.00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其他支出”2024年度年初预算12.00万元，2024年度决算12.00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其中：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024年度年初预算12.00万元，2024年度决算12.00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教委事业本级无此项经费。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教委事业本级无此项经费。

**第三部分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教委事业本级无此项经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教委事业本级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1.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6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38.2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1.8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51.8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教委事业本级不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统计范围之内。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教委事业本级无此项经费。

六、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3）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的映本部门举办初中教育支出。

（4）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高中教育支出。

（5）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6）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